证券代码:601860 证券简称:紫金银行 公告编号:2026-029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下发的《江苏金融监管局关于李晓宇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苏金复〔2026〕224号),核准李晓宇先生本公司董事任职资格。

李晓宇先生的简历信息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股票代码:601958 股票简称:金钼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7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6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6次董事会会议(临时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7月30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8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参会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关于适时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鉴于控股股东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参与表决公司股东会审议的事项须获得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必要批准,同意由董事长择机确定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开时间、股权登记日等具体事项,公司适时向全体股东发出召开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1990 证券简称:南京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6-024号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812号)(以下简称批复)。

根据该批复,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0亿元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该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公司债券。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批复要求及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0572 证券简称:康恩贝 公告编号:临2026-050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行权期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关于上市公司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的相关规定,并结合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披露计划,现对处于自主行权期间的公司股票期权进行限制行权,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进入行权期的行权情况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行权期	期权代码	可行权期
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1000000271	2025年11月28日至 2026年11月27日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1000000535	2025年11月28日至 2026年11月27日

二、本次限制行权期为2026年8月11日至2026年8月26日,在此期间全部激励对象将限制行权。

三、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限制行权的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6-030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鉴于公司独立董事刘煜先生因任职满六年已向公司提出辞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为保障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合规性,同意提名杨振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自公司股东会选举杨振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之日起,补选其为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经过任职资格审查,认为杨振宇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同意将上述候选人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补选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并采用非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任期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换届改选完成之日止(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于2026年6月27日届满,因新一届董事会换届工作尚在筹备推进中,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延期换届)。(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附件:

杨振宇,1994年01月20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持有律师执业证。曾任小帮规划财产传承合规顾问,任湖南旷真(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现任河北泰科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

截至本公告日,杨振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具备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6-031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8月2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8月2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梅渚镇郎梅路华菱精工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8月20日

至2026年8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56	华菱精工	2026/8/1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如有)、法人授权委托书(以上材料需加盖公章),出席会议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原件、股东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手续。

3、受托代理人需凭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于下述时间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登记地址: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梅渚镇郎梅路

6、登记时间:2026年8月19日9时至16时。

7、登记联系人:田媛

8、联系电话:0563-7798808 邮箱:boardoffice@xchuali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8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6-029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30日以口头、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超先生主持。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全部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杨振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换届改选完成之日止(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于2026年6月27日届满,因新一届董事会换届工作尚在筹备推进中,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延期换届)。同时自公司股东会选举杨振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之日起,补选其为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资格进行了审查,并发表审查意见: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方式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审阅候选人的个人简历及相关资料,认为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和资历,未发现有《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并同意将上述候选人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采用非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1)。

三、备查文件

1、《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3078 证券简称:江化微 公告编号:2026-052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独立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8月4日,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淄博星恒途松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星恒途松”)发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根据淄博星恒途松控股有限公司、上海福迅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以及公司股东服福华作出的《关于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事项承诺函》(以下简称“承诺函”)的相关安排,公司董事会于今日收到殷福华先生、蒋涛先生、徐啸飞先生、张磊先生、商光明先生、高千亭先生、费祝海先生、姚玮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转让协议及承诺函的相关安排,殷福华先生申请辞去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蒋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徐啸飞先生申请辞去董事、副董事长;张磊先生申请辞去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姚玮先生申请辞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职务;商光明先生、高千亭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费祝海先生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殷福华	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2026年8月4日	2029年1月21日	工作变动	是	公司总经理、子公司江阴江化微福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化微(镇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江化微(山东)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是,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但不属于增持承诺
蒋涛	副董事长、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工作变动	否	不适用	否
徐啸飞	副董事长、董事			工作变动	否	不适用	否
张磊	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			工作变动	否	不适用	否
姚玮	董事、副总经理			工作变动	是	公司半导体销售副总经理兼半导体销售中心总监兼研发专家,子公司江阴江化微福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江化微(镇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是,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但不属于增持承诺
商光明	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工作变动	否	不适用	否
高千亭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工作变动	否	不适用	否
费祝海	财务总监			工作变动	是	董事会秘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董事会成员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最低人数。根据上述人员的辞职报告,上述董事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为确保公司正常运作,在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前,殷福华先生将继续履行董事长职务;在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新任财务总监前,费祝海先生将继续履行财务总监职务。公司将尽快完成相关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工作。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殷福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52,568,237股,姚玮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42,262股,均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但不属于增持承诺,该承诺系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具体承诺事项内容详见《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殷福华先生、蒋涛先生、徐啸飞先生、张磊先生、姚玮先生、商光明先生、高千亭先生、费祝海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忠实履行了职责和义务,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3078 证券简称:江化微 公告编号:2026-051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淄博星恒途松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星恒途松”)2026年1月19日与上海福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福迅科技”)签署了《关于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淄博星恒途松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92,382,329股转让给上海福迅科技,占公司总股本的23.96%(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
- 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事项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 上海福迅科技承诺自该等股份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60个月内不转让,但该等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60个月的限制;承诺自该等股份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不进行股票质押。
- 上海君华孚创电子材料产业发展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持有上海福迅科技股权自上海福迅科技受让上市公司股份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
- 公司股东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仍在进行中,尚待公司董事会改选完毕。前述事项的最终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协议转让前期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淄博星恒途松2026年1月19日与上海福迅科技签署了《关于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淄博星恒途松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92,382,329股转让给上海福迅科技,占公司总股本的23.96%,转让价格为20元/股,转让总价为1,847,646,580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等相关公告。

公司已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执二审查决定〔2026〕161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2026年6月1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淄博星恒途松的通知,其与上海福迅科技经内部决策审批后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对《股份转让协议》的部分条款进行调整,基于江化微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对双方同意拟调整本次转让价款,本次转让价款总额由1,847,646,580元变更为1,842,103,640.26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等相关公告。

2026年7月3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淄博星恒途松的通知,淄博市财政局已出具《关于核准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权属企业淄博星恒途松控股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有的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23.96%)的通知》(淄财企监【2026】38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淄博市财政局批复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2026年7月6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淄博星恒途松的通知,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已出具《市国资委关于上海福迅科技有限公司协议受让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沪国资委产权【2026】146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市国资委批复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2026年7月28日,公司收到淄博星恒途松提供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就本次股份转让出具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表》(上证股转确字【2026】第139号),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事项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市国资委批复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二、协议转让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已于2026年8月4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2026年8月3日,过户数量为92,382,3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96%),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本次协议转让所涉及的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协议转让办理情况与前期披露情况、协议约定安排一致。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后,转让各方的持股变化如下:

股东名称	转让过户登记日期	本次转让前		本次变动		本次转让后	
		过户前持股数量(股)	过户前持股比例(%)	转让股份数量(股)	转让股份比例(%)	过户后持股数量(股)	过户后持股比例(%)
淄博星恒途松	2026/8/3	92,382,329	23.96	-92,382,329	-23.96	0	0.00
上海福迅科技	2026/8/3	0	0.00	92,382,329	23.96	92,382,329	23.96

三、其他相关说明

1、上海福迅科技承诺自该等股份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60个月内不转让,但该等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60个月的限制;承诺自该等股份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不进行股票质押。

2、上海君华孚创电子材料产业发展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持有上海福迅科技股权自上海福迅科技受让上市公司股份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

3、本次协议转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4、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在本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后,还需完成公司董事会成员的改选等工作,公司将持续跟进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2026一027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现将本公司2026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情况公布如下,供各位投资者参阅。

一、主要经营情况

(一)按产业类型统计

单位:亿元

产业类型	2026年4-6月	本年累计(1-6月)	
	新签合同额	新签合同额	同比增减
工程承包	3966.495	6506.484	-17.48%
绿色环保	460.887	953.849	-11.17%
规划设计咨询	36.735	75.557	-24.93%
工业制造	116.871	176.096	8.59%
房地产开发	154.413	272.365	-25.95%
物资物流	397.734	682.673	-20.07%
产业金融	18.975	35.890	-11.00%
新兴产业	50.434	78.669	0.11%
合计	5202.544	8781.583	-16.85%

(二)按地区分布统计

单位:亿元

地区分布	新签合同额	同比增减
境内	7546.628	-19.89%
境外	1234.955	8.24%
合计	8781.583	-16.85%

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参考。

二、已签订尚未执行的重大项目进展情况

公司目前无已签订尚未执行的重大项目。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股票简称:中通客车 股票代码:000957 公告编号:2026-043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7月份产销数据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6年7月份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单位:辆

项 目	本月数	去年同期	单月同比变动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累计	累计同比变动
生产量	1367	1009	35.48%	8454	7137	18.45%
其中:大型车	680	639	6.42%	5409	4522	19.62%
中型车	627	274	128.83%	2710	2199	23.24%
轻型及物流车	60	96	-37.50%	335	416	-19.47%
销售量	1138	1013	12.34%	8738	6852	27.52%
其中:大型车	465	587	-20.78%	5417	4310	25.68%
中型车	609	364	67.31%	2934	2153	36.27%
轻型及物流车	64	62	3.23%	387	389	-0.51%

本表为产销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不能以公司产销数据直接推算公司业绩情况。

特此公告。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88319 证券简称:欧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4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泰昌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昌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5,893,0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9%。
- 泰昌集团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为4,000,000股。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完成后,泰昌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5,41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59.51%,占公司总股本的3.80%。

公司于2026年8月4日收到股东泰昌集团《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函》,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原出质人名称	解除质押时间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泰昌集团	2026年8月3日	4,000,000	15.45%	0.99%	15,410,000	59.51%	3.80%
合计	-	4,000,000	15.45%	0.99%	15,410,000	59.51%	3.80%

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0066 证券简称:宇通客车 编号:临2026-034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7月份产销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7月份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单位:辆

产 品	2026年7月份	去年同期	单月数量同比变动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累计	累计数量同比变动
生产量	3,191	3,849	-17.10%	23,894	25,262	-5.42%
其中:大型	1,609	2,263	-28.90%	12,291	13,149	-6.53%
中型	1,039	950	9.37%	6,406	7,569	-15.37%
轻型	543	636	-14.62%	5,197	4,544	14.37%
销售量	2,925	3,219	-9.13%	23,025	24,540	-6.17%
其中:大型	1,720	1,570	9.55%	11,774	12,708	-7.35%
中型	744	943	-21.10%	6,095	7,258	-16.02%
轻型	461	706	-34.70%	5,156	4,574	12.72%

注:本表为销售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八月四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78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CC34260130000-00000000)
受托方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赎回金额	10,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6年2月2日-2026年8月3日
特别风险提示	其他:无____

-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恒丰理财恒仁随心盈最短持有90天第12期
受托方名称	恒丰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6年8月4日-2026年11月2日(最短持有期限)
特别风险提示	其他:无____
产品名称	恒丰理财恒仁随心盈最短持有180天第10期
受托方名称	恒丰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6年8月4日-2027年1月31日(最短持有期限)
特别风险提示	其他:无____

- 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标的为风险可控、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产品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导致投资产品的收益率产生波动甚至本金受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再升科技”)于2026年3月31日,先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确保生产经营资金需求且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80,000万元人民币(含)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风险可控、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管理期限为自本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再升科技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8)。

(二)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和确保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收益。

(三)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均为公司暂时闲置的部分自有资金。

二、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一)本次赎回的委托理财购买情况

2026年2月2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10,000万元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2月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0)。

(二)本次委托理财赎回情况

2026年8月3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公司已于当日收回本金10,000万元及理财收益94